

南开大学—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行政管理

一、主旨

(115) 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 120401 行政管理

【研究方向】 01 行政管理理论与实践 02 比较公共行政 03 公共部门人力资源与绩效管理
04 城市管理

【培养方向】本专业培养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具有行政管理学、公共政策学、政府学等方面的扎实的基础知识，掌握国家关于行政管理的基本政策和法律、法规，了解现代中外行政管理理论与发展动态，掌握现代研究方法和研究手段，具备实际调研技能，能够胜任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高等院校、新闻文化单位和科研机构的行政管理工作，并能从事行政管理的教学与研究工作的专门人才。

二、投考简介

1、院校排名

排名	等级	学校	排名	等级	学校
1	A++	北京大学	11	A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2	A++	复旦大学	12	A	北京师范大学
3	A++	中山大学	13	A	天津大学
4	A++	中国人民大学	14	A	厦门大学
5	A+	清华大学	15	A	苏州大学
6	A+	浙江大学	16	A	华中师范大学
7	A+	南京大学	17	A	湖北大学
8	A+	西安交通大学	18	A	汕头大学
9	A	华中科技大学	19	A	深圳大学
10	A	武汉大学	20	A	哈尔滨工业大学

2、考试科目

学院	专业	应试科目				
		初试				复试
		公一	公二	专一	专二	
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	行政管理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01 英语一	742 行政管理学	887 政策原理与政策分析	采取差额复试、抽签封闭命题等选拔方法，详见下

复试：

一、原则与成绩比例

坚持公平公正，政策透明，信息通畅，程序清晰，结果公开；以考生为本，热情为考生服务和公平竞争、择优录取原则。采取差额复试、抽签封闭命题等选拔方法。学校总差额率不得低于 20%。复试在全面考察考生德智体和心理素质的基础上，重点考察考生的外语水平、科研能力及创新意识。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其中笔试成绩占 30%，面试成绩占 70%。研究生入学最终录取成绩，初试成绩占 70%，复试成绩占 30%。

二、复试内容

复试要求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笔试：专业外语或专业知识。面试：综合素质，重点考察考生的科研能力及创新意识。

三、参考书目

742 行政管理学

《行政学》，沈亚平编著，南开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

《行政管理学》，夏书章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中山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

《行政管理学》，张永桃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版；

887 政策原理与政策分析

《中国公共政策分析》（2009年卷）（2010年卷），白钢、史卫民主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公共政策学》，王骚编著，天津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

《政策科学:公共政策分析导论》（第二版），陈振明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四、三年录取分数线

年份	外语	政治	专一	专二	总分线
2014	60	60	90	90	365
2013	60	60	90	90	365
2012	60	60	90	90	370
2011	60	60	90	90	370

五、三年报录比

报考年份	报考人数	录取人数	保研人数
2015	——	——	9
2014	164	10（不含推免）	4
2013	201	15（不含推免）	——
2012	211	19（不含推免）	——
2011	247	19（不含推免）	——

六、学院及师资

南开大学于2001年开始招收行政管理专业本科生，2003年在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设行政管理系。现设有公共管理一级学科硕士点和一级学科博士点。

行政管理系有一支阵容整齐、结构合理、科研能力强、教学水平高的师资队伍。本系有专业教师16人，其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14人，教授7人（博士生导师6人）、副教授5人、讲师4人；截止到2012年，共招收本科生460人，硕士研究生335人，博士研究生71人。

截止到2012年，本系教师发表论文300余篇，出版著作32部、教材26部；近5年来，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6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项，教育部科研立项5项，天津社科项目9项；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1项，天津市教学成果奖一等奖2项，天津市教学名师奖1人，教育部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1项，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优秀调研报告二等奖1项，天津市优秀社会科学成果奖二等奖若干项。

行政管理							
教 授	常 健☆	金东日☆	谭 融☆	沈亚平☆*	孙 涛☆		
副教授	蔡声霞	蒋建荣	李 瑛	徐晓日	翟 磊	张志红	
讲 师	李晨光	卢 岩	孙 兵	孙 轩	周 望		

七、学费、奖学金、学制

（一）、学费与学制

1、学制2年

2、8000元/生学年

（二）奖学金

1、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起，2014 级及以后入学的科学
硕士研究生 8000 元/年

2、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起，研究生助学金标准如下：
硕士研究生 6000 元/年